

# 南昌市教育局

洪教宣字〔2024〕3号

## 南昌市教育局关于调整法治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教体办，各局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，局属各事业单位：

因人员变动，为进一步推进全市教育系统普法教育、法治南昌建设和依法行政、依法治教、依法治校工作，经研究决定调整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黄 琰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、市教育局局长  
副组长：卢 琛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、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 
付青岚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、市教育局副局长  
万晓玲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、市教育局副局长  
周晓东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、市教育局总督学

李智良 市教育局二级调研员

陈子柠 市教育局三级调研员

朱道清 市教育局四级调研员

成 员：市教育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，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  
开发区（管理局）教办（中心）负责人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宣教（思政）科。

